

证券代码：834734

证券简称：创谐信息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杭州创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4月15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会议室
-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6年4月5日以通知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汤亚兰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以及参与表决人数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主席汤亚兰女士代表监事会汇报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，并对公司2026年度监事会的工作作出规划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5 年年度报告>及<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9 号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0 号》、《挂牌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模板》和《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》等有关要求，公司监事会对公司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1、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、中国证监会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规定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。

2、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各项规定，未发现公司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公司本报告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。

3、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5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公司报表数据编制了 2025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5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公司报表数据编制 2026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将继续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。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c 或 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2）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的年度财务报告，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：截至审议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，公司总股本为 25,020,000 股，以应分配股数 25,020,000 股为基数（如存在库存股或未面向全体股东分派的，应减去库存股或不参与分派的股份数量）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.00 元（含税）。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5,004,000.00 元，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该权益分派预案应分配股数不一致的，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，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。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杭州创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杭州创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6 年 4 月 15 日